

证券代码：872634

证券简称：宏福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翔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监事会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2)、《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现编制《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685,587.6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722,097.82 元。资本公积为 6,838,301.29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2,400,00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4,438,301.2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送红股 0.4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1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1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需要纳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监事会审议《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监事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9-010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2日